

自首、立功、坦白 认定指南

100个刑事疑难案例
梳理剖析



朱玉光 / 编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自首、立功、坦白 认定指南

100个刑事疑难案例
梳理剖析

朱玉光 / 编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自首、立功、坦白认定指南:100个刑事疑难案例梳理剖析/朱玉光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 - 7 - 5118 - 8777 - 1

I. ①自… II. ①朱… III. ①刑罚—司法制度—研究
—中国 IV. ①D924.1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89907 号

自首、立功、坦白认定指南:
100 个刑事疑难案例梳理剖析
朱玉光 主编

编辑统筹 法律应用出版分社
策划编辑 李 群
责任编辑 李 群 李 璐
装帧设计 汪奇峰

© 法律出版社·中国

出版 法律出版社	开本 720 毫米×960 毫米 1/16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印张 19.75
经销 新华书店	字数 320 千
印刷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版本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责任印制 翟国磊	印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 lawpress. com. cn

销售热线/010 - 63939792/9779

网址/www. lawpress. com. cn

咨询电话/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 - 85388843

重庆公司/023 - 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 - 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 - 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 - 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8777 - 1

定价:48.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编写说明

自首、立功、坦白，是我国刑法中重要的刑罚制度，是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具体体现。自 1979 年制定刑法之时起，自首、立功即被作为刑法总则部分的重要内容载入刑法典。在改革开放、经济社会、法律制度日新月异的三十多年发展中，我国刑法先后经过 1997 年及相继九次《刑法修正案》的修订，刑法制度和体系日臻完善。2011 年 2 月 25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刑法修正案（八）》，将自解放初期就具有立法例的“坦白从宽”司法政策上升为刑事法律制度，从而形成了自首、立功、坦白“三位一体”的罪后情节从宽处罚体系。司法活动证明，自首、立功、坦白在平衡公正与功利两种价值诉求的过程中，有效地发挥了揭露犯罪、鼓励认罪悔罪、节约司法资源、提高诉讼效率的作用，得到了社会公众和犯罪人及其亲属的认可。

基层司法机关是办案的一线，是审查或认定刑事案件中自首、立功、坦白情节的关键环节。据笔者随机对 100 份一、二审判决书的抽查，涉案被告人及其辩护人在审判环节辩解具有自首、立功、坦白情节，要求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占 61.3%。一审经审理查明后认定的占 33.7%，二审核实认定的占 6%。自首、立功、坦白，是刑事诉讼中提出辩解和辩护意见较多、控辩争点较为集中、疑难复杂程度较为突出的问题。

编者从事刑事审判工作 25 载，经历了自首、立功、坦白制度的立法发展演变及其完善，直接审理和研究了若干刑事案件。美国霍姆斯大法官说过，“法的生命不是逻辑，而是经验。法律的源头活水向来是经验而非逻辑。”长期的刑事审判实践，使笔者始终秉持“办一案，总结一案例，提高一步”的职业理念和操守内化于心；为

收集、积累、总结自首、立功、坦白案例提供了条件。本书收入的问题与案例共有100个,其中自首66个,立功26个,坦白8个,这与它们在司法案例中所出现的比例相当。

本书坚持问题导向,着眼于实践、取材于办案、回归于基层的思路,采取一案一例、一事一议、一理一评,案法对接的编著方法,按照问题、典型案例、争议焦点、本书观点、法律适用、简要评析谋篇,体现整体结构衔接有序,个案独立成篇的格式,突出务实性、针对性、细节性、可参考性,力求接地气、易查找、可复制。全书以法律与司法解释、意见对自首、立功、坦白的规定为依据,涵盖了自首、立功、坦白在实体、程序、量刑等方面的应用,展现认识分歧,分享经验智慧,探讨疑难杂症。所述问题与案例多是知其所以然;也有部分似是而非,且现实理论与实务仍存争议,需要继续思考与实践才能了然于胸的问题,如第38题“犯罪嫌疑人自动投案并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但在取保候审期间逃跑又投案的,是否可以继续认定为自首”;更有法律和司法解释没有现成答案,唯有以法律人的思维、解决现实问题的思维、大胆创新的思维,才能解惑释疑的课题,如第76题“犯罪嫌疑人到案前劝说同案犯投案的,该不该认定为立功”,此处“到案前”与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规定的犯罪分子“到案后”完全相反,该如何认识与处理;还有当前反腐追逃中的热点问题,如第51题“逃往境外的犯罪嫌疑人听从办案人员劝说、‘承诺’后回国的,能否认定为自首”等。上述百题百例,均是编者与同事们在办案中所遇到过的问题,实践无穷尽,更新、更复杂的问题还会不断涌现,探索总结之路未有穷期。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我的同事牛传勇副庭长对本书纲目的斟酌,宋丽华副庭长对体例、资料的筛选,张晓昆法官在初稿校对上提供了支持与帮助,研究室王洪坚主任对书稿的后续处理提出建议,中国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山东德衡律师集团合伙人会议主席、全国著名的刑事辩护律师栾少湖先生给予了指导,对他们的帮助、支持、鼓励在此表示感谢!

特别要感谢的是法律出版社应用分社的戴伟社长和编辑李群、李璐女士。作者是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名普通的刑事法官,与出版社领导和编辑素不相识,从未有过任何联系,仅凭法律出版社有关书籍后页的电话号码打过电话去,说明情况后,按李群编辑的要求发去目录、编写说明及成稿个例。李群编辑与出版社领导高

度重视,在很短的时间内,就作出由出版社负责出版的决定并签订合同,给了我这个基层普通法官极大的鼓舞与动力,书稿能够得到法律出版社领导和两位编辑的首肯,是本人莫大的荣幸。最后要感谢我的妻子王德兰女士,在我写作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鼓励和支持。

肯定地说,本书还存在很多这样或那样的问题。我本人也感觉到对案例法理分析不够、文字粗疏、不够精练等,甚至有些理解和认识都是错误的,敬请读者批评赐教。

第一部分 白首疑案问题与案例评析

朱玉光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于青岛

第一章 一般责任的认定

第一节 自动投案的认定

一、自动投案概述 (3)

二、自动投案的判断 (4)

第二节 加重情节的认定

一、加重情节概述 (47)

二、加重情节案例评析 (48)

第二章 混同责的认定

第一节 混同自首述

第二节 混同自首案例评析

第三章 单位责任的认定

第一节 单位自首概述

第二节 单位自首案例评析

第四章 特殊情形责任的认定

第一节 特殊情形责任概述

第二节 特殊情形责任案例评析

目 录

第一部分 自首疑难问题与案例评析

第一章 一般自首的认定	(3)
第一节 自动投案的认定	(3)
一、自动投案概述	(3)
二、自动投案案例评析	(6)
第二节 如实供述的认定	(47)
一、如实供述概述	(47)
二、如实供述案例评析	(49)
第二章 准自首的认定	(76)
第一节 准自首概述	(76)
第二节 准自首案例评析	(77)
第三章 单位自首的认定	(93)
第一节 单位自首概述	(93)
第二节 单位自首案例评析	(94)
第四章 特殊情形自首的认定	(101)
第一节 特殊情形自首概述	(101)
第二节 特殊情形自首案例评析	(101)

第五章 认定自首的程序	(151)
第一节 认定自首程序概述	(151)
第二节 认定自首程序案例评析	(152)
第六章 自首情节的量刑	(159)
第一节 自首情节量刑概述	(159)
第二节 自首情节量刑案例评析	(160)

第二部分 立功疑难问题与案例评析

第一章 一般立功的认定	(181)
第一节 一般立功概述	(181)
第二节 一般立功案例评析	(182)
第二章 重大立功的认定	(220)
第一节 重大立功概述	(220)
第二节 重大立功案例评析	(221)
第三章 立功认定程序	(233)
第一节 立功认定程序概述	(233)
第二节 立功认定程序案例评析	(234)
第四章 立功情节的量刑	(239)
第一节 立功量刑情节概述	(239)
第二节 立功量刑情节案例评析	(240)

第三部分 坦白疑难问题与案例评析

第一章 坦白情节的认定	(249)
第一节 坦白情节概述	(249)

第二节 坦白情节案例评析	(250)
第二章 认定坦白的程序	(257)
第一节 认定坦白程序概述	(257)
第二节 认定坦白程序案例评析	(258)
第三章 坦白情节的量刑	(263)
第一节 坦白情节量刑概述	(263)
第二节 坦白情节案例评析	(264)
第四章 坦白与关联情节的关系	(269)
第一节 坦白与关联情节概述	(269)
第二节 坦白与关联情节案例评析	(271)
附:法律、司法解释和意见	(274)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节录)	(27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处理自首和立功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75)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职务犯罪案件认定自首、立功等量刑情节若干问题的意见	(27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处理自首和立功若干具体问题的意见	(280)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常见犯罪的量刑指导意见	(284)
主要参考书目	(298)

案例索引

第一部分 自首疑难问题与案例评析

第一章 一般自首的认定	(3)
1. 犯罪嫌疑人被公安机关口头传唤到案,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6)
2. 在一般性排查询问时主动交代自己罪行的,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9)
3. 犯罪嫌疑人以“被害人”身份报案的,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12)
4. 向救治医生陈述犯罪事实的,可否认定为“视为自动投案”	(15)
5. 犯罪嫌疑人向被害人承认犯罪事实的,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17)
6. 犯罪嫌疑人故意杀人后自杀未遂报警,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19)
7. 主动到公安机关交代自己伙同他人吸毒,但未如实供述所吸毒品系 自己贩卖的事实的,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21)
8. 犯罪嫌疑人作案后离开犯罪现场,后在家人陪伴下回到案发现场围 观,侦查人员进行排查性询问时其主动承认犯罪事实,能否认定为自 动投案	(24)
9. 犯罪嫌疑人自行到指定地点接受调查谈话时否认犯罪事实,办案部 门出示证据后才如实交代罪行的,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27)
10. 犯罪后逃跑经亲友规劝投案途中被抓获,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29)
11. 交通肇事罪逃逸后又投案的,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30)
12. 犯罪嫌疑人应办案部门电话通知要求,自动到指定地点接受调查谈 话时,如实供述了包括办案部门已掌握的犯罪事实,是何种形式的	(31)

“自动投案”	(33)
13. 如何理解和认定因“形迹可疑”被查获的,视为自动投案	(36)
14. 如何理解与认定犯罪嫌疑人经查实“确已准备去投案”	(39)
15. 交通肇事后报案并投案,但未履行保护现场、抢救伤者的义务,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42)
16. 犯罪后主动报警表示投案,在等待抓捕期间又犯罪的,对其先前主动报警表示投案的行为,能否认定为自动投案	(45)
17. 犯罪嫌疑人自动投案时未及时供述自己的罪行,在司法机关掌握其主要犯罪事实后才交代的,能否认定为如实供述	(49)
18. 犯罪嫌疑人被传唤到案未如实供述犯罪事实,公安机关加大教育、盘问力度才交代的,能否视为如实供述	(51)
19. 如何认定共同犯罪案件中犯罪嫌疑人的“如实供述”	(53)
20. 犯罪嫌疑人因一般性违法行为被采取行政拘留强制措施,期间主动向执行机关交代自己的真实身份并如实供述被异地司法机关上网追逃的主要犯罪事实,是否构成如实供述	(57)
21. 被告人自动投案后,直到庭审时才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的,能否认定为如实供述	(60)
22. 被告人自动投案并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庭审中部分翻供的,能否认定为如实供述	(62)
23. 被告人在一审判决前翻供,二审将案件发回重审后,被告人又能如实交代的,是否认定为如实供述	(64)
24. 醉驾交通肇事后,明知他人已经报警而在现场等候被抓捕,到案后如实供述,不配合酒精检测的,能否认定为如实供述	(65)
25. 犯罪嫌疑人有投案的意愿但无投案行为,在亲友报案并带领公安人员抓捕时没有抗拒行为,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罪行,能否认定为如实供述	(67)
26. 犯罪嫌疑人被“双规”后,才交代已被掌握的犯罪事实,能否认定为如实供述	(69)
27. 在等待定案证据鉴定结论期间,犯罪嫌疑人主动供述犯罪事实的,	

能否认定为如实供述	（ 72 ）
28. 犯罪嫌疑人在传唤期间拒不交代,公安机关遂对其采取行政拘留措 施后,犯罪嫌疑人才如实供述的,能否认定为自首	（ 73 ）
第二章 准自首的认定	（ 76 ）
29. 被告人如实供述公安机关尚未掌握的余罪,是否构成自首	（ 77 ）
30. 办案机关所掌握线索针对的犯罪事实不够立案标准,在此范围外犯 罪分子交代同种较重罪行的,是否构成自首	（ 80 ）
31. 配合检察机关查处他人犯罪时,主动交代自己行贿犯罪行为的,能 否认定为自首	（ 82 ）
32. 服刑期间犯罪分子交代以前隐瞒的同种余罪,刑满释放后查实如何 处理?该起犯罪事实与已经判决的二起犯罪事实数额相同,能否认 定为“同种罪行较重的”	（ 84 ）
33. 被告人如实供述司法机关尚未掌握的不同种罪行,公诉机关据此确 定罪名提起指控后审判机关未支持,被告人如实供述的行为还能否 认定为余罪自首	（ 86 ）
34. 犯罪嫌疑人因盗窃抗拒抓捕转化成抢劫,到案后又如实供述了司法 机关尚未掌握的其他盗窃犯罪,能否认定为自首	（ 88 ）
35. 刑罚执行完毕后,才查证犯罪人主动供述司法机关尚未掌握的同种 余罪属实,另案审理时可否认定为自首	（ 91 ）
第三章 单位自首的认定	（ 93 ）
36. 向外籍船舶负责人交代自己罪行的,能否认定为自首	（ 94 ）
37. 单位没有自首,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自动投案并如实供述单位 和个人罪行的,能否认定为单位自首	（ 96 ）
第四章 特殊情形自首的认定	（ 101 ）
38. 犯罪嫌疑人自动投案并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但在取保候审期间逃 跑又投案的,是否可以继续认定为自首	（ 101 ）

39. 被告人对行为性质的辩解,是否影响对其如实供述自首的认定 (106)
40. 犯罪嫌疑人被公安机关发觉并被明确告知构成犯罪,因特殊原因经侦查人员同意脱离控制,之后犯罪嫌疑人又自行回到案发现场,并如实供述了犯罪事实,能否认定为自首 (109)
41. 司法机关所掌握线索针对的犯罪事实不成立,在此范围外犯罪分子又交代司法机关尚未掌握的同种罪行,可否认定为自首 (110)
42. 犯罪嫌疑人自动投案并如实供述主要犯罪事实,取保候审期间拒不到案,能否认定为自首 (113)
43. 酒后肇事找替身前往公安机关投案,能否认定为自首 (115)
44. 因吸毒被抓获到案后供认容留他人吸毒,能否认定为自首 (118)
45. 因滥用职权犯罪到案后,又如实供述了受贿犯罪事实,是否构成自首 (120)
46. 被采取强制措施的犯罪嫌疑人,向司法机关如实供述本人系上网追逃的对象及其犯罪事实,能否认定为自首 (121)
47. 犯罪嫌疑人在亲友陪同下到公安机关说明情况时,在公安机关的盘问教育下如实供述自己罪行的,能否认定系“送亲投案”的自首 (123)
48. 犯罪嫌疑人主动向公安机关表示要投案自首,但对数十名亲属阻挠抓捕未采取任何劝阻行为,能否认定为自首 (125)
49. 如何理解与认定“如实供述的其他犯罪与司法机关已掌握的罪行在法律、事实上密切关联”,不构成自首 (126)
50. 办案机关根据所掌握的线索,以调查“小金库”问题找被告人谈话时,被告人如实供述了受他人指使挪用公款的犯罪事实,能否认定为以自首论 (130)
51. 逃往境外的犯罪嫌疑人听从办案人员劝说、“承诺”后回国的,能否认定为自首 (133)
52. 自报假案被怀疑盘查教育后如实供述的,能否认定为自首 (135)
53. 在海关价格部门调查时,主动如实供述并提供足以定罪的书证,能否认定为自首 (138)

54. 投案自首取保候审期间又犯新罪,因一般性违法行为接受调查时又主动交代所犯新罪的,能否认定为自首.....	(140)
55. 为泄私愤举报同案犯,同时又如实供述自己参与共同犯罪的,是否认定为自首	(142)
56. 如何区分共犯交代同案犯自首与揭发他人犯罪立功的界限	(145)
57. 犯罪嫌疑人犯罪后积极救治被害人,本人未报案也不知道他人报案,但在被控制后能如实供述犯罪事实,能否认定为自首	(148)
第五章 认定自首的程序	(151)
58. 原审对被告人是否构成投案自首的材料和辩护意见未审查、未回应,二审经过审查核实后依法作出判决,弥补了原审判决的不足。 如何理解和审查自首证据材料	(152)
59. 起诉书认定被告人构成自首,审判机关根据侦查机关提供的补充材料,认定被告人不构成自首,审判机关是否可以改变公诉机关认定自首的意见	(154)
60. 被告人主动到人民法院对自诉人指控其构成侵占罪进行申辩的行为,能否认定为自首.....	(156)
第六章 自首情节的量刑	(159)
61. 对具有自首情节的被告人在量刑时,应当综合考虑哪些影响因素.....	(160)
62. 不同形式的自首情节,是否影响量刑比例的调节.....	(163)
63. 未成年人使用轻微暴力抢劫犯罪后自首,能否认定为“犯罪较轻”并免除处罚	(165)
64. 被告人同时具有自首等两个“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情节,如何选择从宽处罚的幅度及其量刑	(168)
65. 被告人具有自首从轻又有累犯从重情节,该如何量刑.....	(172)
66. 如何把握和认定被害人过错与被告人自首情节的量刑关系	(175)

第二部分 立功疑难问题与案例评析

第一章 一般立功的认定	(181)
67. 被告人在亲友帮助下获取立功线索,协助公安机关将其他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如何理解和认定“立功线索”	(182)
68. 协助抓获不构成犯罪的“同案犯”,能否认定为立功	(185)
69. 检举他人犯罪材料未被采用,能否视为立功表现	(188)
70. 被告人因犯盗窃罪被刑事拘留后,检举揭发他人抢劫犯罪隐瞒自己参与,能否认定为立功	(190)
71. “协助司法机关抓捕其他被告人”立功情节的具体认定	(192)
72. 被采取强制措施的“警察”提供线索,协助公安机关抓获被告人的,是否构成立功	(194)
73. 检举他人尚未发生的犯罪,是否构成立功	(196)
74. 犯罪嫌疑人按照公安机关的要求,打电话稳住同案犯的,是否认定为有立功表现	(197)
75. 犯罪嫌疑人主动到公安机关交代自己吸毒并检举揭发他人吸毒,但未如实供述自己贩毒,其先前检举揭发他人吸毒的行为,是否构成立功	(198)
76. 犯罪嫌疑人到案前劝说同案犯投案的,该不该认定为立功	(200)
77. 犯罪嫌疑人提供同案犯住址抓捕未果,其女友协助抓获能否认定为立功	(203)
78. 犯罪嫌疑人在取保候审期间,主动联系并陪同同案犯到司法机关投案自首的,是否构成立功	(205)
79. 检举揭发他人毁坏监所安全设施的行为,是否构成立功	(207)
80. 发现他人犯罪而敲诈勒索,到案后如实供述犯罪的同时供出他人犯罪,是否构成立功	(208)
81. 如何认定检举揭发同案犯“共同犯罪以外的其他犯罪”的立功	(210)
82. 提供间接线索协助抓获其他犯罪嫌疑人的,是否构成立功	(212)

83. 犯罪前故意泄露出警信息致使犯罪分子脱逃,犯罪后协助司法机关将其抓获归案,能否认定为立功.....	(214)
84. 阻止不负刑事责任的人犯罪,能否认定为“阻止他人犯罪活动”的立功	(216)
第二章 重大立功的认定	(220)
85. 如何认定“在本省范围内有较大影响”的重大立功	(221)
86. 犯罪嫌疑人伙同他人抢劫出租车并致人死亡,到案后协助公安机关抓获同案犯,是否构成重大立功.....	(222)
87. 检举揭发他人运输毒品依法应判处无期徒刑以上刑罚,构成重大立功,是指法定刑还是宣告刑.....	(226)
88. 服刑期间有两项发明成果获国家专利,能否认定为“有重大发明”型的重大立功及其法律适用	(228)
第三章 立功认定程序	(233)
89. 被告人在判决宣告后、生效前,检举揭发他人犯罪构成一般性立功,应适用何种程序处理	(234)
90. 犯罪嫌疑人到案后提供重大立功线索,刑罚执行期间查清的,该如何处理	(236)
第四章 立功情节的量刑	(239)
91. 被害人有过错,被告人有立功表现的,该如何量刑	(240)
92. 被告人具有多个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立功的情节,量刑时应当注意哪些问题	(243)

第三部分 坦白疑难问题与案例评析

第一章 坦白情节的认定	(249)
93. 因形迹可疑被盘查时发现罪证赃物,到案后又如实供述公安机关尚	

未掌握的其他同种罪行的,是否构成坦白.....	(250)
94. 因受贿犯罪到案后,如实供述了履行职务期间默认某行贿单位写字楼超高危及航道安全的事实,能否认定为“避免特别严重后果发生”的坦白情节	(251)
95. 在押未决的被告人如实供述羁押期间所犯新罪,能否认定构成坦白,在量刑时应如何从宽.....	(254)
第二章 认定坦白的程序	(257)
96. 认定犯罪嫌疑人在不同诉讼阶段的坦白情节应注意哪些问题	(258)
97. 缓刑考验期内主动供述同种余罪的行为,可否认定为坦白.....	(260)
第三章 坦白情节的量刑	(263)
98. 甲乙共同犯罪,但到案后坦白犯罪情形的如实程度不同,如何合理确定各自的量刑调节比例	(264)
99. 犯罪嫌疑人到案后主动交代自己的罪行并检举揭发其他犯罪,同时具有坦白与立功情节的,在从宽处罚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266)
第四章 坦白与关联情节的关系	(269)
100. 被告人具有坦白等多个关联从轻处罚情节时,如何具体进行量刑	(271)